



复旦中文学科建设丛书

语法学卷

中文建构的文化视角

申小龙
编选



创于1897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復旦中文學科建設叢書

語法學卷

中文建構的文化視角

申小龙
编选



創于1897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文建构的文化视角/申小龙编选.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7

(复旦中文学科建设丛书·语法学卷)

ISBN 978-7-100-15479-6

I. ①中… II. ①申… III. ①现代汉语-语法-文集
IV. ①H14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73731 号

权利保留,侵权必究。

中文建构的文化视角

复旦中文学科建设丛书·语法学卷

申小龙 编选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7-100-15479-6

2017年11月第1版 开本 710×1000 1/16

2017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张 28.75

定价:80.00元

前 言

复旦大学中文学科的开始,追溯起来,应当至1917年国文科的建立,迄今一百年;而中国语言文学系作为系科,则成立于1925年。1950年代之后,汇聚学界各路精英,复旦中文成为中国语言文学教学和研究的重镇,始终处于海内外中文学科的最前列。1980年代以来,复旦中文陆续形成了中国语言文学研究所(1981年)、古籍整理研究所(1983年)、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2005年)、中华古籍保护研究院(2014年)等新的教学研究建制,学科体制更形多元、完整,教研力量更为充实、提升。

百年以来,复旦中文潜心教学,名师辈出,桃李芬芳;追求真知,研究精粹,引领学术。复旦中文的前辈大师们在诸多学科领域及方向上,做出过开创性的贡献,他们在学问博通的基础上,勇于开辟及突进,推展了知识的领域,转移一时之风气,而又以海纳百川的气度,相互之间尊重包容,“横看成岭侧成峰”,造成复旦中文阔大的学术格局和崇高的学术境界。一代代复旦中文的后学们,承续前贤的精神,持续努力,成绩斐然,始终追求站位学术前沿,希望承而能创,以光大学术为究竟目标。

值此复旦中文百年之际,我们编纂本丛书,意在梳理并展现复旦中文传统之中具有领先性及特色,而又承传有序的学科领域及学术方向。其中的文字,有些已进入学术史,堪称经典;有些则印记了积极努力的探索,或许还有后续生长的空间。

回顾既往,更多是为了将来。我们愿以此为基石,勉力前行。

陈引驰

2017年10月12日

出版说明

本书系为庆祝“复旦大学中文学科百年”所策划的丛书《复旦中文学科建设丛书》之一种。该丛书是一套反映复旦中文百年学术传统、源流，旨在突出复旦中文学科特色、学术贡献的学术论文编选集。由于所收文章时间跨度大，所涉学科门类众多，作者语言表述、行文习惯亦各不相同，因此本馆在编辑过程中，除进行基本的文字和体例校订外，原则上不作改动，以保持文稿原貌。部分文章则经作者本人修订后收入。特此说明。

编辑部

2017年11月

目 录

中国文法革新讨论：20 世纪上半叶

“一提议”和“炒冷饭”读后感	陈望道	003
文法的研究	陈望道	017
文法稽古篇	傅东华	021
因文法问题谈到文言白话的分界	张世禄	047
向哪儿去开辟中国语法学的园地		
——敬答光焘先生	张世禄	059
建设与破坏		
——敬答世禄先生	方光焘	064
中国文法革新泛论	许 杰	072
《中国文法革新讨论集》编后	汪馥泉	081

中国文法革新讨论：20 世纪下半叶

关于汉语的语法体系问题	张世禄	087
从《马氏文通》所想起的一些问题	郭绍虞	099

我对研究文法、修辞的意见	陈望道	111
文化断层与中国现代语言学之变迁	申小龙	119

中文建构的特点：功能主义

古汉语里的语气词和句子类型	张世禄	149
汉语语法的特性	郭绍虞	164
评《文法简论》的功能说	高天如 杜高印	199
汉语功能词类说	陈光磊	209
阶层功能分析法初探	董达武	221
汉语功能句型研究的理论和方法	申小龙	230
汉语时制的认知类型学研究	张 黎	259
汉语主题句历史发展研究	王小曼	274

中文建构的特点：流块建构

汉语词组对汉语语法研究的重要性	郭绍虞	293
中文句法建构中的骈散二重性 ——本土句法范畴四字格功能研究	申小龙	300
汉语句子的叙述视角与流块建构	王 懿	341

中文建构的特点：汉字投射

中国语言所受到文字的牵制	郭绍虞	357
文字学与文法学	张世禄	359
从文法语法之争谈到文法语法之分	郭绍虞	365

一音一意之于句法	张 黎	376
“胡适之体”和“鲁迅风”	郜元宝	380
中国语言文化研究的汉字转向	申小龙	396

中国文学的语言性

中国文艺变迁论(节选)	张世禄	415
汉文学语言形态论	申小龙	423
现代文学史的语言问题	陈思和	437
超越修辞学		
——我看《马桥词典》	郜元宝	443
编后记		446

中国文法革新讨论:20 世纪上半叶

中国文法革新讨论:20 世纪上半叶

中国文法革新讨论:20 世纪上半叶

“一提议”和“炒冷饭”读后感

陈望道

一、中国文法体系的建成

文法研究在中国也早就有萌芽，如《春秋·僖公元年》：“邢迁于陈仪。”《公羊传》说：

迁者何？其意也。迁之者何？非其意也。

就可以算是文法上自动和他动的辨别的提示。意思是说：这里说的“迁”，是邢自己愿意的，是自动；倘使说迁什么，例如仿庄公十年“宋人迁宿”的例说“迁邢”，那就不是邢自己愿意迁的，邢就是他动所及的对象。又如《墨子·小取》篇说：“一马，马也；二马，马也。马四足者，一马而四足也，非两马而四足也。马或白者，二马而或白也，非一马而或白。”这又可以算是文法上名词单数复数的辨别。意思是说：单数复数在字语的本身上无表征，要从文辞的脉络上看出来。像这样个别说述语文条理的例子，我们在古代的文书里可以找出不少，假使将就一点，那也未尝不可算是现在所谓文法的研究。不过这等研究大概都是一字一句先后详略等等零碎不成片段的研究。虽然可说研究已经有萌芽，到底不过是萌芽。在唐，我们看见有所谓“助字”的研究，就比这些研究稍为带了体系性一点。如柳宗元在《复杜温夫书》里说：

（吾）立言状物，未尝求过人，亦不能明辨生之才致，但见生用“助字”不

当律令，唯以此奉答。所谓“乎”“欤”“耶”“哉”“夫”者，疑辞也，“矣”“耳”“焉”“也”者，决辞也，今生则一之。宜考前闻人所使用与吾言类且异，慎思之则一益也。

把“助字”分成了“疑”“决”两类，就仿佛已经有《马氏文通》分助字为“传信”“传疑”两类的影子。在宋朝，又曾一时流行所谓“实字”“虚字”的研究。我们在当时的各种诗话词话里面，常常可以看到把字的实虚类别做基础的讨论。如张炎的《词源》里面，“虚字”条说：

词与诗不同：词之句语有二字三字四字至六字七八字者。若堆叠“实字”，读且不通，况付之雪儿乎？合用“虚字”呼唤，单字如“正”“但”“甚”“任”之类，两字如“莫是”“还又”“那堪”之类……此等虚字却要用之得其所。

这把所有的字分作“实”“虚”两类，更就是以后经过《马氏文通》直到最近一切实虚两分法的先驱。不但眼界广阔，涉及字语的全部，就是实虚两类字的功用，也颇看得清楚。这在我们中国的文法史上，不能不说是一个大进步。此外，我们还曾见过有人说起元朝刘鉴有所谓动静字的研究，也对于文法研究上，留有相当的影响。但是这些研究，都是不曾构成体系，对于现代中国文法体系的建立，除了留给几个名称外，几乎可说没有直接的重大的贡献。

中国文法体系的建立，实际是在中国文法和西方文法的体系发生了交涉以后。中国文法和西方文法的体系发生了交涉后，曾经有过许多用西文或汉字写的关于中国各地语言的文法书。如关于上海语言的有英国人艾约瑟(J. Edkins)著的《上海话文法》，关于北京语言的有美国人高第丕和本国人张儒珍合著的《文学书官话》等。那都显然另具一种风格，同以前讲语文的体例不同。内中《文学书官话》一书，且曾流传到隔洋，由金谷昭校点印行。书中把字分做十五类：

- (一) 名头(就是一般所谓名词)；
- (二) 替名(就是一般所谓身称代名词)；
- (三) 指名(就是一般所谓指示代名词及指示形容词)；
- (四) 形容言(大体就是一般所谓性态形容词)；

(五) 数目言(就是数量词);

(六) 分品言(就是条,张,只,个,把,枝,位,套等一切数量的定准词,我们拟称为计标);

(七) 加重言(如“最”“顶”“极”“太”等字,大体就是所谓数量副词);

(八) 靠托言(就是一般所谓动词,这书却把动词分成动静两支:说“动字就是走,飞,想,讲,写,打,吃,来,去,行,开,爱,恨,这样的话是都活动的;静字就是,是,有,值,站,躺,坐,死,住,在,为,这样的话都是寂静的”);

(九) 帮助言(就是“能”“会”“该”“当”“可”“肯”等,一般所谓助动词);

(十) 随从言(如“才”“先”“就”“再”等,一部分就是所谓连词,一部分就是所谓时间副词);

(十一) 折服言(如“不”“没”“未”“勿”等,就是所谓否定副词);

(十二) 接连言(如“和”“同”“而且”“但是”等,就是所谓连词);

(十三) 示处言(如“里”“外”“上”“下”“前”“后”等,这些字现在一般文法书并不另立一类,多把它们归入名词,也有人列入介词);

(十四) 问语言(如“怎样”“几时”“么”“呢”等,一部分就是所谓疑问副词,一部分就是所谓疑问助词);

(十五) 语助言(如“啊”“罢”“咳”“咳哟”等,一部分就是所谓助词,一部分就是所谓感叹词)。

这种分类虽则同以后流行的文法上的类别不符,大体已经具备以后类别的雏形,并且还有若干地方可供现今研究文法者的参考。只因当时还未出现“文学革命”,一般人对于口头语多还不知道宝贵,对于以口头语为研究对象的文法也多看过路汽车,不曾留有深刻印象,甚至连书名也不大有人记得。从影响上说,我们可以说一般人对于文法的认识是从 1898 年(清光绪二十四年)马建忠的《马氏文通》出版之后开始的。就从体系的完密度说,也不妨说“《马氏文通》实在是中国有系统的古话文文法书——虽然只是古话文的——底第一部”(亡友刘大白语,见《修辞学发凡》序言),一个相当完密的中国文法体系是在这一部

书出版的时候方才建成的。然而二三十年来,“忆了千千万,恨了千千万”,对于《马氏文通》体系的千万忆恨缠结也就从这一部书的出版时候开始。

二、《马氏文通》的研究对象、方法、目的及各方面对于它的批评

《马氏文通》的历史价值是没有人不承认的,马建忠先生“积十余年之勤求探讨,以成此编”的持久努力精神,也向从来没有一个人不极其敬重。“无如马氏所处时代,正承袭着清代经生考古的余风;他书中虽常有不满意于经生的话(他说得对不对另是一问题),他自己却不免是个穿西装的经生。”(刘复语,见《中国语法通论》四版附言。)他所采取的对象、方法都和当时企图普及教育力求语文通俗化的人们不同,而他的采取这样对象这样方法所建成的著作是否能够达到他所希求的目的,也使人不能没有怀疑。

他的目的是陈承泽先生所谓实用的。他想缩短大家学习语文的年限,腾出时间去学习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免得在角逐场上有“贤愚优劣”的不齐。他在《后序》里说得极明白:

天下无一非道,而文以载之;人心莫不有理,而文以明之。然文以载道而非道,文以明理而非理。文者所以循是而至于所止,而非所止也,故君子学以致其道。余观泰西童子入学,循序而进,未及志学之年,而观书为文,无不明习。而后视其性之所近,肆力于数度格致法律理性诸学而专精焉。故其国无不学之人,而人各学有用之学。计吾国童年能读书者固少,读书而能文者又加少焉。能及时为文,而以其余年讲道明理,以备他日之用者,盖万无一焉。夫华文之点画结构,视西文之切音虽难,而华文之字法句法,视西文之部分类别,且可以先后倒置,以达其意度波澜者则易。西文本难也,而易学如彼,华文本易也,而难学如此者,则以西文有一定之规矩,学者可循序渐进,而知所止境,华文经籍虽亦有规矩隐寓其中,特无有为之比拟而揭示之。遂使结绳而后,积四千余载之智慧材力,无不一一消磨于所以

载道所以明理之文，而道无由载，理不暇明。以与夫达道明理者之西人相角逐焉，其贤愚优劣，有不待言矣。

第二，他的对象是古典的，专取韩愈以前的文字做研究的对象，认为这是文章的模范，可以做万代的法式，假使是文章就该合这种法式，不然就不算是文章。这一点更是他的兴趣所在，他自己曾经再三再四的提明。《前序》里说：“愚故罔揣固陋，取四书、三传、《史》、《汉》、韩文，为历代文词升降之宗，兼及诸子、《语》、《策》，为之字栴句比，繁称博引，比例而同之，触类而长之……辑为一书，名曰《文通》。”“例言”里也说：“此书为古今来特创之书。凡事属创见者，必确有凭证，而后能见信于人。为文之道，古人远胜今人，则时运升降为之也。……今所取为凭证者，至韩愈氏而止。”又说：“诸所引书，实文章不祧之祖，故可取证为法。其不如法者，则非其祖之所出，非文也。”

第三，他的方法，是陈承泽先生所谓模仿的。全照西方文法体制来说中国文法。这一点他也曾经再三提明。“例言”里说：“此书在泰西名为葛郎玛。葛郎玛者，音原希腊，训曰字式，犹云学文之程式也。各国皆有本国之葛郎玛，大旨相似；所异者音韵与字形耳。……此书系仿葛郎玛而作。”《后序》里说：“斯书也，因西文已有之规矩，于经籍中求其所同所不同者，曲证繁引，以确知华文义例之所在。”又说：“常探讨画革旁行诸国语言之源流……见其……所以声其心而形其意者，皆有一定不易之律，而因以律夫吾经籍子史诸书，其大纲盖无不同。于是因所同以同夫所不同者，是则此编之所以成也。”

这再三提明的两点，古典的和所谓模仿的，虽然不能说就是马氏的主张，起码也是马氏的得意之处。《文通》出版以后的许多批评，大多针对着这两点，或兼涉及和实用一点的勾连，或严或宽，或直或婉地，用了各种各样的形式，提出了各种各样的异议。

如孙中山先生的批评，大旨在乎说明用这“古典”不能达到那“实用”。1918年出版的《建国方略》，“以作文为证”章说：

中国向无文法之学。……以无文法之学，故不能率由捷径，以达速成，

此犹渡水之无津梁舟楫，必当绕百十倍之道路也。中国之文人，亦良苦矣！自《马氏文通》出后，中国学者乃始知有是学。马氏自称积十余年勤求探讨之功而后成此书。然审其为用，不过证明中国古人之文章，无不暗合于文法，而文法之学，为中国学者求速成图进步不可少者而已；虽足为通文者之参考印证，而不能为初学者之津梁也。继马氏之后所出之文法书，虽为初学而作，惜作者于此多犹未窥三昧，讹误不免，且全引古人文章为证，而不及今时通用语言，仍非通晓作文者不能领略也。……所望吾国好学深思之士……为一中国文法，以演明今日通用之语言而改良之也。夫有文法以规正语言，使全国习为普通知识，则由语言以知文法，由文法而进窥古人之文章，则升堂入室，有如反掌，而言文一致亦可由此而恢复也。

如陈承泽先生的批评，则对于实用的、古典的、模仿的三点都说到，而尤注意于模仿的一点。1922年出版的《国文法草创》，“研究法大纲”篇说：

何谓独立的，非模仿的？中国文字与世界各国之文字有绝异者数点：其一，主形；其二，单节音；其三，无语尾等诸变化。故其文法发展之径路与西文异。如“标语”（即“鸟吾知其能飞”之“鸟”），如“说明语”之不限于动字，如动字中“意动”“致动”之作成法，如助字等，皆国文所特有者也。至如关系代名字，如象字比较级之变化，如名字中固有名字普通名字等分类，如主语之绝对不可缺，皆西文所特有，于国文则非甚必要。今使不研究国文所特有，而第取西文所特有者，一一模仿之，则削趾适屣，扞格难通，一也；比附不切，求易转难，二也；为无用之分析，徒劳记忆，三也；有许多无可说明者，势必任诸学者之自由解释，系统歧异，靡所适从，四也；举国文中有裨实用之变化而牺牲之，致国文不能尽其用，五也。是故治国文法者，当认定其所治者为国文，务于国文中求其固有之法，则而启国文法乃有告成之一日。自有《马氏文通》以来，研究国文法者，往往不能脱模仿之窠臼，今欲矫其弊，惟有从独立的研究下手耳。

这叫人注意文法之中也有所谓特殊性和所谓一般性，本来是极有益的话，或许

因为话太说得重了一点，曾经引出了一位胡适先生，用所谓“比较”来和陈先生的所谓“独立”对抗。说“我老实规劝那些高谈独立文法的人：中国文法学今日的第一需要是取消独立。但独立的反面不是模仿，是比较与参考”（《胡适文存》卷三）。这或许又就是黎锦熙先生后来编出《比较文法》来的引线。但《比较文法》的序上也于马氏的模仿不无微辞。说：

偶忆王船山《俟解》中有句话：“不迷其所同，而亦不失其所以异”，真可用为比较文法研究的铁则。一脚踢开拉丁文法而欲另建中华文法者，是“迷其所同”也；一手把住拉丁文法而遂挪作中华文法者，是又“失其所以异”也——《马氏文通》是已。

并且附注说：

清光绪间，其兄今九十四老人马良相伯氏正编订拉丁文法，他便跟着找出几大部古书中的例子来，装进去，修成这部《文通》，算是比严氏《英文汉诂》出版较早的一部《拉丁文法汉证》；虽也有许多发挥“华文所特有”的地方，但又未免是些学究之谈。虽然，这究竟是第一部沟通中西之大规模的创作，所谓“不废江河万古流”，不应太抹杀了。

这在许多批评中要算是最能显出又是“恨”他又是“忆”他的神情的一个批评。

同样涉及实用的、古典的和模仿的三点而说得尤其严紧，尤其率直的，则有刘复先生的批评。他于研究方法也反对模仿别种文法而主张缔造。他以为“研究别种语言的文法，对于研究中国语言的文法，只有两种用处：一种是看他遇到了某种的语言现象时，用怎样的一种手腕去对付它。……第二种是比较语言的现象。这是说：在本国语中遇到了某种现象，一时不能得到圆满的解决时，若能在别一种语言里找到了个相同或相似的现象，两相比较，解决上就可以容易些”。“可见我们研究中国文法，虽然也要借助于外国文法，但应当是‘外国—s文法—s’才对！若只迷信了一种外国文法，凿孔钻胡须，结果一定不好。”至于说到对象和目的，他以为：

他（马氏）的书是直到现在还很有价值的；但他有一个最大的缺点，我